

花蓮縣重大災害民間賑災捐款專戶管理運用委員會

第三屆任期：115年3月22日至117年3月21日

序號	委員類別		姓 名	服務單位	職 稱
1	主任委員		顏新章	花蓮縣政府	副縣長
2	副主任委員		饒忠	花蓮縣政府	代理秘書長
3	賑災相關之學者、專家	委員	李秀如	慈濟大學 社會工作系	教授
4		委員	林武順		律師
5		委員	許正次		律師
6		委員	蔡雲卿		律師
7		委員	劉燕湖		建築師
8		委員	陳品妤		律師
9	民間企業經營、管理專家	委員	林欣榮	慈濟醫院	院長
10		委員	徐輝明	花蓮東華大學	校長
11	本府代表	委員	楊姿宜	花蓮縣政府主計處	處長
12		委員	黃舒儀	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處長
13		委員	鄧子榆	花蓮縣政府建設處	處長
14		委員	劉台文	花蓮縣政府財政處	處長
15		委員	鍾美珠	花蓮縣衛生局	副局長